

Date of Sermon: 2017年 六月18日

## 父所分別為聖 (3)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6 分鐘

### 經文

約翰福音10:30-36節: 「<sup>30</sup>我與父原為一。<sup>31</sup>猶太人又拿起石頭來要打他。<sup>32</sup>耶穌對他們說:『我從父顯出許多善事給你們看, 你們是為那一件拿石頭打我呢?』<sup>33</sup>猶太人回答說:『我們不是為善事拿石頭打你, 是為你說僭妄的話; 又為你是個人, 反將自己當作神。』<sup>34</sup>耶穌說:『你們的律法上豈不是寫著, 我曾說, 你們是神麼? <sup>35</sup>經上的話是不能廢的。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稱為神, <sup>36</sup>父所分別為聖, 又差到世間來的, 他自稱是上帝的兒子, 你們還向他說, 『你說僭妄的話』麼?』

### 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

上週, 楊敦興牧師傳講耶穌與打水的撒瑪利亞的婦人相遇的事(約4:7-29), 且特別指出我們真敬拜中夾雜偶像的危險。一如楊牧師所言, 每回讀到這段聖經總有新的領受。猶太人碰到這樣的人必退後四步: 看到她是撒瑪利亞人, 退後一步; 看到她是婦人, 再退後一步; 看到她是撒瑪利亞婦人, 再退退後一步; 看到她婚姻關係複雜, 再退後一步。然, 至聖者耶穌卻與這麼一個低自尊, 不潔有罪的人有一段心靈的深刻對話。這兩者顯出極強的對比, 訝也, 福也, 今日難得。

### 使徒約翰的改變

門徒當時應該不在現場, 因為他們進城買食物回來, 便希奇耶穌與這位婦人說話(參約4:27)。門徒既不在現場, 也就沒有親耳聽到耶穌與這位婦女的對話內容。可想而知地, 使徒約翰必在某一日, 即耶穌升天後的某日親自去造訪這位撒瑪利亞婦人, 詳問她有關耶穌說的這些話, 因而將之記在約翰福音裏。別忘了, 約翰是猶太人, 他生命的改變已從猶太約翰轉變成了天國行者約翰, 他心中不再藐視那曾使他後退四步的撒瑪利亞婦人。知此, 反觀我們自己呢?

### 基督知每一個人, 並與之充分對話

約翰記這段教訓的篇幅長達23節, 可見這段對話的重要性。耶穌與這樣一個罪人的對話時間如此之長, 實在令我們歡喜。一則, 主對屬他的人的耐心引導, 也歡喜這人終必與他產生一對一的關係。另一則, 主必親自細細解析與他接觸的每一個人的每一層面, 並且知道每一個人素來所行的一切事。我們今日雖不能如這位撒瑪利亞的婦人一樣, 蒙主恩得與之面對面長時間的對話, 但基督再來之時, 我們每一個人必有這福份, 且主基督不吝惜給予每一個人與他有充份的對話時間。對於最後這一則, 那無知於基督的基督徒將驚懼不已。

### 素來所行的一切事

題到耶穌說出素來所行的一切事, 如耶穌本不認得這婦人, 卻可說出她曾有五個丈夫, 且現在有的不是她的丈夫, 罪人甚是嚮往有這般能力。罪人知道另一個人素來所行的一切事, 其背後動機不是善的, 常是意圖控制那人, 教會外是如此, 教會內亦是如此, 而兩者之為皆將那人帶離基督。今日靈恩派有些牧師將說出某基督徒素來所行的一切事, 如婚外情, 上色情網站等, 視為聖靈同在的記號。然, 請聽撒瑪利亞婦人回城對自己的同胞說的話, 「你們來看, 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來了, 莫非這就是基督麼?」(約4:29) 基督知道一個人素來所行的一

切事，乃將這人與他有關係。我們今日知基督這能，是我們之福；我們若在那日才知基督這能，卻是我們的夢魘，是我們的大禍，因「他必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羅2:6），這些人乃是剛硬不悔改，不尊基督為大的人。

### 用心靈和誠實敬拜上帝的人

在耶穌教訓撒瑪利亞婦人中，最顯著的一句話就是「**23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祂。24上帝是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4:23-24）這是牧師傳道必傳講，每一基督徒皆知的一句話。基督徒遇到這樣強烈的字，無一敢說他不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上帝，就好像基督徒在順境時皆制式地說，這都是主的恩典。但問題是，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的人的記號是什麼？有的人將耶穌說的心靈指是聖靈，不是的，這心靈就是我們的心靈。那，是不是神學淵博，講論上帝與耶穌基督皆無誤的人，是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的人？或是教會生活無可挑惕，熱心事奉的人，或是與弟兄和睦相處，樂於助人的人，或是衣冠楚楚，面目和善的人？這些都沒錯。然，綜觀用心靈和誠實敬拜之論，獨缺最關鍵的生命記號，就是面對類似像這位撒瑪利亞婦人時的態度。

請問各位，當有一位類似像這撒瑪利亞婦人進入教會，你會接納他，並與他同桌吃飯嗎？或問，若有一個令我們後退四步的人，如外勞，衣衫襤褸，身形扭曲等，出現在我們面前，我們願意傳福音給他嗎？一個神學淵博，講論上帝與基督也無誤的人，心中對令他後退四步的人已有成見，你認為主會認可他的心靈和誠實嗎？基督引以賽亞書之言責備猶太人，說：「**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他們將人的吩咐當做道理教導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可7:6；太15:8-9；賽23:15）我們嘴唇說要用心靈和誠實上帝，但心卻拒絕撒瑪利亞婦人等類的人，拒絕與他有心靈上的對話，那麼，我們的心靈即存在缺陷，我們的誠實是虛偽的，這樣的我們敬拜上帝也是枉然。這是今日基督徒極大的試煉之一，進入中產階級的，自負擔負教會存亡的，以及在美麗會堂聚會的基督徒更需特別小心，因為特別容易排斥撒瑪利亞婦人。

### 基督啟示真理於外邦女子

再一次地，基督啟示「**用心靈和誠實拜父**」這麼重要的真理給一個女子，又是外邦撒瑪利亞的女子，且是被人看不起的女子。約翰輕輕地寫下門徒當時的反應，「**沒有人說：『你是要甚麼？』或說：『你為甚麼和她說話？』**」（約4:27b）前者之疑以為耶穌餓壞了，故向這位婦女要些食物果腹；後者之疑顯出耶穌這舉動衝擊了門徒的聖潔觀。我們固有的聖潔觀常是阻擾我們得基督生命的障礙，然使徒約翰卻不是如此，在諸門徒中唯他有心知道耶穌說了那些話。

教會的姐妹們當特別留心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這段遭逢。一則，不得將自己排拒在認識基督之外，結婚的婦女不可藏於丈夫之後，必須自己領受真理生命，不可以為丈夫有了（真理）就夠了。另一則，當謹慎自己的口，不得對來到教會中這樣的婦人說三道四，指指點點，背後議論，說謊言。有後者行為的必無前者之有，擁有前者的必不落入後者之惡。

### 猶太人對「分別為聖」的認識

好，我們回到今天主題。題到「聖」，沒有一個民族比猶太民族更清楚這事，因為上帝在舊約時即多次多方地要以色列人注意之。耶穌明確地指出「**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約4:22b），因此在猶太人之外的任何途徑，無論有多麼美好，多麼令人佩服，多麼偉大，其所展現出來的聖還是無法回到上帝的面前。（於此，Billy Gram於某次在Crystal Cathedral Church公開地說，他發現其他宗教當中亦有尋求上帝的事，並說他們亦可回到上帝，這是不確的。另，孔子的聖亦不足以構成回到上帝面前的條件。）

在普遍啟示下的我們很容易將道德良心與聖經中言明的聖混為一談，我們認為的分別為聖乃是個人修煉而已，是文化性強於宗教性。牧師傳道向會眾解釋「分別為聖」的意義常是過著比一

般人更高道德，有堅實宗教信仰，或是聖潔生活。這樣的解釋等於沒有解釋，因為這是誰都知道的事；講解分別為聖時，有無耶穌基督(啟示他是父所分別為聖的)皆無關緊要。

與上帝有關的事與物必須皆是聖的，這是舊約聖經清楚的啟示。除了摩西說上帝是至聖者之外，舊約聖經其他論及的聖大多是無位格的事物，如日子(day)，「主這樣說：『明天是**聖安息日 (the holy sabbath)**，是向主守的**聖安息日**。』」(出16:23; 20:8)；如地(ground)，上帝對進到何烈山的摩西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holy ground)**。」(出3:5) 如處所，「當為我造**聖所(a sanctuary)**。」(出25:8) 如衣袍(garments)，「你(摩西)要給你哥哥亞倫做**聖衣(holy garments)**為榮耀，為華美。」(出28:2,38; 29:9)

上帝命令以色列人將他們擁有的分別為聖歸祂，主曉諭摩西說：「以色列中凡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是我的，要**分別為聖歸我**。」(出13:2; 利27:14-22) 以色列人從摩西以降，將物件分別為聖，一直都是這麼做的，如大衛王將約蘭所帶來的金銀銅的皿，和他治服各國所得來的金銀都分別為聖，獻給主(撒下8:11)，所羅門王做完了聖殿的一切工，「**就把他父大衛分別為聖的金銀和器皿，都帶來放在主殿的府庫裏**。」(王上7:51) 這些分別為聖的人與物皆屬受造界。

### 猶太人的挑戰：黑與白的抉擇

現在，耶穌說他是「**父所分別為聖**」，這分別為聖的主角對象居然是有位格的他；不僅如此，這分別為聖的工作乃是由父上帝自己親力親為，且親自位耶穌做見證。基督這「**父所分別為聖**」不在以色列人對「分別為聖」的認知範圍，猶太人需要藉著某種獻祭動作使人與物分別為聖，但父上帝卻不需要依靠任何他物，直接分別耶穌為聖。耶穌傳道三年餘，年年必進聖殿，從他掃淨聖殿舉動來看(參約2:13-16)，他應該沒有進行殺牲獻祭的動作，然他卻直接被父分別為聖。耶穌立即為聖，且常為聖，不需經過一個過程即為聖，這些足以摧毀猶太人建立的宗教系統，而這系統乃是他們遵照上帝指示而建立的系統。

因此，猶太人聽耶穌這話後，心中必須有個抉擇，且是黑與白的抉擇。這抉擇是相信耶穌是聖者，接受他所言而改變原有，或是否定耶穌這言，而決意固守原有的宗教體系。這真是一個人面對整個民族的氣概，耶穌知道在這對抗中，他是必死無疑的。請注意耶穌說這話的時間點，那是上帝為基督所定的日子快到的時候。(亞他拿修的「若世界抵擋我，我必抵擋全世界」就是基督徒的氣魄。)

### 現在分詞時態

耶穌說這父所分別為聖的話所用的時態是現在分詞，*made holy*，或*has sanctified*，這不同於「我與父原為一」之現在式時態；耶穌不是以現在式說，「父怎樣的聖，子也照樣的聖」，而是用現在分詞語態說他是「**父所分別為聖的，whom the Father has sanctified**」。同樣的時態轉換亦出現在主的另一句話中，他說：「**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祂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For as the Father has life in himself; so has He given to the Son to have life in himself.**」(約5:26) 「父在自己有生命」是現在式的*has*，「父賜給祂兒子...」則是現在分詞的*has given*。

這現在分詞時態困惑許多人，常誤解其中意思。主為何不一直使用現在式，或以沒有時空因素的字語來啟示他自己？主以現在分詞來啟示他是誰，這時間語態豈不容易讓他受誤解，以為他是被父如何如何？或以為他是世上道德至優的一個人，才被上帝如何如何？我們必須好好查究其中意義，以展現基督教信仰的特色，啟發基督徒的悟性，思而又思，想而又想，而不以直覺或感覺來建立信仰的基礎。

## 基督在地論在天之事

基督是「**從天降下, 仍舊在天**」的人子(約3:13), 因此他人雖在地, 口中言語必論及天上事, 他也必須言明天上的事, 因為基督是上帝。「**我與父原為一**」之語只有耶穌可以說, 「**父所分別為聖,...**」這三句話也只有耶穌可以說。「**我與父原為一**」即清楚地顯明這事實, 後說的「**父所分別為聖,...**」三句話也應是如此。耶穌在地論天, 啟示著他與父原為一; 同樣地, 耶穌也在地論天, 再次啟示關於他與父之間關係是「**父所分別為聖, 又差到世間來的,...**」。「**我與父原為一**」之語是獨特的, 「**父所分別為聖,...**」這三句話也是獨特的。在天, 基督與父原為一; 在天, 基督是父所分別為聖, 又差到世間來的, 也就是說, 這分別(為聖)與差(到世間來)兩者皆是父上帝在天的作為, 而不是在地的舉動。

### 「又, and」

「**父所分別為聖, 又差到世間來的**」這話的「又」字又肯定以上所云, 而「又」之意當然是前事完畢, 後事接續。父從未離開過天, 故祂差遣基督到世間來, 必是在天行這差遣之事。行差遣的後事既是在天的動作, 父分別基督為聖的前事也必是在天的作為。耶穌不可能前一句論在地的事, 後一句論在天的事, 否則就是語無倫次, 基督就不可能是道。所以, 父在天不僅分別耶穌為聖, 又在天差耶穌到世間來。英譯本聖經將「又」寫為「and」, 也說明了分別為聖與差遣兩者皆是父在天的作為, 而不是在地的作為。

## 與承受神道者的對比

耶穌在此的教訓也呈現他自己與承受神道之至高者的兒子之間的差別。耶穌的一切在天就有, 然承受神道者的一切在地才有, 且是蒙恩才有。因是之故, 基督的分別為聖與差遣在天即成就, 而承受神道者的分別為聖與蒙差傳講神道是在地的作為。

## 基督沒有被動因子

認識在地的耶穌啟示在天之為異常重要, 但卻是我們常忽略的事, 以致於我們解釋耶穌的分別為聖, 有如我們之分別為聖, 是父上帝於耶穌在地時對他的作為。我們最喜歡引用的經文是, 「**他(耶穌)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來2:17a)。但, 若我們對主耶穌基督的認識是(在地)被分別為聖, 被賜有生命, 被差到世間等, 這就違背了基督(與父原為一)的主動狀態。將被動因子放在主耶穌基督身上是匪夷所思的事, 因為上帝的創造, 啟示, 救贖, 以及護理之工, 上帝這些工作沒有一樣有被動因子在其中。

言於此, 神學上常將基督的順服分為主動順服與被動順服, 後者經以上解釋即知是不切的, 即便說成主動稱義和被動承罪, 也是不切的。若說及基督被動的順服, 那順服必是百分百, 然百分百的被動順服不是摧毀這個位格的獨立性? 若說基督有被動的順服, 那麼我們基督徒是不是也應該有被動的順服? 基督徒被動的順服又是什麼意思?

聖經寫基督的順服是「存心順服」, 將之說成「甘心順服」, 那主動順服的意味就變了。或講章中將基督說成被驗中, 苦行僧, 與上帝有特別關係, 這些都是不當的用語。

對我們受造本性而言, 這樣的認知甚為困難, 然我們必須時常提醒自己, 訓練自己, 建立起這樣的認知, 不再以被動認知來理解主耶穌說的每一句話。我們唯有這樣, 在傳揚基督的事上, 才會謹慎用語。我們當向清教徒學習, 因為他們甚是清楚基督的主權。我也當時常強調這事。